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 7 人，实际表决董事 7 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此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根据该议案：

1、聘任葛小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其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葛小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相关报备手续。

葛小波先生具备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正式出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葛小波先生简历如下：46 岁，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葛先生于 1997 年加入本公司，曾担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和高级经理，本公司 A 股上市办公室副主任，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和执行总经理，交易与衍生产品业务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国际业务及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葛先生现兼任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中信寰球商贸(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负责人。葛先生于 2007 年荣获全国金融五一劳动奖章。葛先生分别于 1994 年及 1997 年获得清华大学流体机械及流体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和管理工程（MBA）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 日